

##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年7月11日（星期一）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陟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其中，董事胡云连、叶勇、王靖国、崔小乐、张政军、钟敏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。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《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、“本激励计划”）中原拟首次授予的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即将离职失去激励资格，因此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由71人调整为68人，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不变。

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

项，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内容与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相符。

上述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本次调整合法、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4票。关联董事苏陟、胡云连、李冬梅、高强、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2022年7月11日为首次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8名激励对象授予192万份股票期权，授予价格为34元/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4票。关联董事苏陟、胡云连、李冬梅、高强、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12日